

#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 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 114,019 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 114,019 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4 年 5 月 16 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2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

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年12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49），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赖其寿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拟于2023年1月12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2年12月27日至2023年1月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与职务在公司内部OA办公系统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公司于2023年1月7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3-001）。

4、2023年1月12日，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披露了《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3-003）。

5、2023年1月1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9月12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与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预留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7、2024年3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并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

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核查意见。

##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 （一）本次归属的股份数量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比例
<b>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整体业绩和持续发展有直接影响的核心技术人员</b>				
熊伟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0,720	8,288	40.00%
袁自军	董事、副总经理	10,360	4,144	40.00%
袁玲	财务总监	5,920	2,368	40.00%
熊莹莹	董事会秘书	5,920	2,368	40.00%
刘茂明	核心技术人员	10,360	4,144	40.00%
阳桂林	核心技术人员	5,920	2,368	40.00%
杨敬力	核心技术人员	3,700	1,480	40.00%
钱小涛	核心技术人员	3,700	1,480	40.00%
<b>二、其他激励对象</b>				
核心技术（业务）骨干、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55 人）		228,660	87,379	38.21%
合计		295,260	114,019	38.62%

注：1、上表中“已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剔除已离职员工拟作废的已获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后的数据。

2、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62 人。

## 三、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变动情况

（一）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4 年 5 月 16 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114,019 股。

(三)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

本激励计划的限售规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具体内容如下: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 6 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 6 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规定。

(四) 本次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股本总数	75,126,051	114,019	75,240,070

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75,126,051 股增加至 75,240,070 股。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出具了《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4]34403 号),对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经审验,截至 2024 年 4 月 17 日止,三旺通

信已收到 62 名激励对象缴纳的募集股款共计人民币 3,435,968.00 元，用于认缴公司定向发行的 114,019 股股票，股本增加人民币 114,019.00 元，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增加人民币 3,321,949.00 元。所有募集股款均以人民币现金形式投入。

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工作。

#### **五、本次归属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根据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3 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09,346,143.17 元，公司 2023 年基本每股收益为 1.46 元/股；本次归属后，以归属后总股本 75,240,070 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 2023 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14,019 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 0.15%，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三旺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14 日